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Februar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7、18 和 108

中东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年

2008年2月19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继本代表团以往有关以色列当局公然违反国际法最基本的原则、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发出威胁一事的信件，包括作为 A/61/571-S/2006/884 和 A/61/954-S/2007/354 号文件分发的信件，我想通知你：在安全理事会没有采取任何行动的情况下，以色列数名官员全然蔑视《联合国宪章》的基本条款，特别是关于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的内容，继续有恃无恐地一再发出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诉诸武力的恶意威胁。

在这方面，以色列当局总理 2008 年 1 月 14 日星期一针对我国再出狂言，威胁要对伊朗采取军事行动，并再次显示出以色列当局的侵略和恐怖主义性质；他说：在处理伊朗和平核方案方面，“从先验的角度出发，我们不拒绝任何可选办法”。此前，2007 年 12 月 7 日，以色列驻伦敦大使在谈到伊朗的和平核方案时，也对伊朗发出威胁；他说：“有一点要搞清楚：如果伊朗不配合，军事对抗则不可避免。”

这些不可接受的无理威胁不乏先例，如以色列总理 2007 年就强调：“谁也没有排除军事选择……也许不可能摧毁整个[伊朗]核方案，但有可能予以沉重打击，让它倒退好几年……。”



以色列每日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进行大肆威胁，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言论和 A/61/571-S/2006/884 和 A/61/954-S/2007/354 号文件所述言论；这公然违反了国际法最根本的原则和《联合国宪章》的基本条款，联合国、尤其是安全理事会必须断然作出紧急反应。

以色列当局有着骇人听闻的记录，它对联合国若干会员国诉诸武力、实行恐怖、侵略和占领的行径不胜枚举，对巴勒斯坦人民已经并仍然实施最恶劣形式的种族灭绝、种族主义乃至“种族清洗”——这是联合国官员的说法；现在它居然无端指控其他国家“煽动实施种族灭绝”，以色列当局的代表 2008 年 2 月 19 日给你的信中也这么说——这真是讽刺，又很荒谬。

以色列继续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并实施种族清洗和种族灭绝，引起国际社会的关注。以色列当局的代表在信中捏造、歪曲事实，说明它施放烟幕以分散国际社会上述关注的图谋又失败了。以色列当局企图转移联合国对它迄今并继续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该地区其他国家无端发出非法威胁一事的注意力，这样做也是徒劳的。

安全理事会在处理以色列当局的犯罪政策和做法方面无所作为，加上以色列当局迄今得以有罪不罚，这无疑使得以色列更加有恃无恐地进行其不负责任的行为。安全理事会应该对这些威胁作出反应，明确加以谴责，要求以色列当局停止对联合国会员国威胁使用武力的做法而且今后不再发出此种威胁。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17、18 和 108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给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哈奇（签名）